

臺中高等行政法院 函

地址：402201臺中市南區五權南路99號
承辦人：駱怡蓓
電話：04-22600800#8312
傳真：04-22602910
電子信箱：camel623@judicial.gov.tw

受文者：中原大學法學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4月10日

發文字號：中高行慧文字第115430010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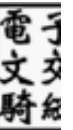
附件：如文 (4351913_1154300103_1_ATTACHMENT1.pdf、4351913_1154300103_1_ATTACHMENT2.doc、4351913_1154300103_1_ATTACHMENT3.pdf)

主旨：檢送本院招募115年度大專院校法律系、所暑期工讀生報名簡章、報名表及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各1份，請代為公告轉知，請查照。

說明：

- 一、為提供法律系、所學生接觸司法實務之多元化管道，以培育優良司法人才、善盡社會責任，特招募大專院校法律系、所在學學生於115年暑假期間至本院工讀，歡迎符合資格者報名應徵。
- 二、旨揭報名簡章、報名表及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另登載於本院網站 (<https://tcb.judicial.gov.tw>) 之「徵人公告」專區，歡迎下載報名。

正本：國立政治大學法學院、國立清華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國立成功大學法律學系、國立中興大學法律學系、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國立中央大學法律與政府研究所、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洋法律研究所、國立中正大學法學院、國立臺北大學法律學院、國立高雄大學法學院、國立東華大學法律學系、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東海大學法律學院、輔仁大學法律學院、東吳大學法學院、中原大學法學院、中國文化大學法學院、逢甲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靜宜大學法律學系、世新大學法律學院、銘傳大學法律學院、實踐大學法律學系、真理大學法律學系、南臺科技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臺北醫學大學醫療暨生物科技法律研究所、玄奘大



學法律學系、嶺東科技大學財經法律所、亞洲大學財經法律學系、開南大學法律學院、僑光科技大學財經法律系、中信金融管理學院財經法律學系、高雄市立空中大學法律學系、中央警察大學法律學系、國防大學法律學系

副本：



裝

訂

線

